附件1

“创业淄川·创启未来”大学生

创业创意征集活动暨第一届淄川区

创业创意大赛活动方案

为做好“创业淄川·创启未来”大学生创业创意征集活动暨第一届淄川区创业创意大赛组织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工作部署，加快推进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落实《淄博市鼓励“零成本创业”，进一步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若干政策意见》，完善全区创业创新体系，建立健全全区大学生创业项目库，发现和培育一批有实力、有潜力的创业项目，促进更多大学生加入创业者行列，带动全区创业创新工作取得新突破。

二、组织形式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淄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协办单位：共青团淄川区委、淄川区财政局、淄川区广电局、《淄川工作》编辑部

承办单位：淄川区就业办公室

官方发布平台：淄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公众微信号

（二）大赛组委会

为加强对大赛的组织领导，大赛成立第一届淄川区创业创意大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大赛组委会）。组委会下设秘书处，秘书处设在淄川区就业办公室，由区就业办公室有关人员组成，负责大赛各项赛事活动的统筹安排、组织协调、社会宣传、技术保障等工作。

各乡镇人社所负责做好大赛的宣传动员、组织报名以及后续的联系协调等工作。

三、参赛条件

山东省境内5年内的大中专毕业生及在校大学生，在淄川区内已创办或有意向在淄川区创办企业的，均可报名参加。报名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报名参赛人员须年满18周岁。

四、活动流程

第一阶段：报名

时间：2016年12月12日—2017年1月11日

区大赛组委会通过各大主流媒体、新闻媒体、网站、微信、微博等广泛发布大赛启动消息。参加活动的项目负责人认真填写《“创业淄川·创启未来”大学生创业创意征集活动暨第一届淄川区创业创意大赛报名表》，并按格式要求撰写参赛项目的商业计划书，连同项目负责人毕业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一并按要求递交到相关单位参加报名，已经申请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请附自主知识产权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报名表》和商业计划书模板请到淄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下载（http://www.zcrs.gov.cn/）。

外地参加人员可直接邮寄到淄川区就业办公室创业指导科，地址：淄川区般阳路266号，邮政编码：255100。邮寄请注明“创业淄川·创启未来”创业创意项目征集活动。

第二阶段：评选

时间：2017年1月12日

组织评委会对项目进行集中评审，并对评选出的优秀创业项目评审情况进行公示。

第三阶段：考察

时间：2017年1月13日

大赛监督委员会对获奖项目进行现场考察，确定获奖名单。

第四阶段：颁奖

时间：2017年1月14日

举行颁奖仪式，对于大赛获奖项目及活动中涌现出的优秀创业项目进行表彰。

五、评选标准

1.活动评选采取百分制评分。

2.活动评分主要从五方面进行：

市场前景：由评委会对项目市场前景进行评估。

创新程度：项目是否填补国内外或省、市、区空白，是否首创，是否有自主知识产权。

融资价值：评委会评估项目是否有融资价值，融资价值高低。

带动就业：项目预计带动就业人数。

人才团队：项目建设的团队情况，人才构成情况，高端人才应用情况。

具体评分细则将在淄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公示。

3.活动成立评委会，评委会聘请山东省创业导师团成员组成，评委会组成名单将在适当时间在淄川区人社局网站公示。活动设立监督委员会，负责对活动评审进行全程监督，并对获奖项目进行实地考察。

六、奖项设置和结果应用

（一）奖项设置。创业创意大赛设立一等奖1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5名，优秀奖若干。

1. 结果应用。

1.奖金支持。大赛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分别给予20000元、15000元、10000元和5000元一次性奖励扶持资金。

淄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获奖者进行实地考察，并进行公示。淄川区境内已创办企业的获奖者一次性发放奖励资金；未创办企业或未在淄川区境内创办企业的获奖者，待在淄川区境内创办企业后，领取一次性奖励资金。

2.政策支持。

（1）符合条件的落实一次性创业补贴和创业岗位开发补贴等相关创业补贴政策；

（2）免费创业培训和辅导，符合条件的优先推荐参加省、市级创业训练营；

（3）创业项目自愿纳入淄川区创业项目库，对于优秀项目进行跟踪服务，优先吸收入驻淄川区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并享受市、区“零成本创业”相关政策；

（4）符合条件的给予创业担保贷款支持，按有关规定给予贴息；

（5）大赛合作媒体跟踪宣传报道。